

证券代码：300982

证券简称：苏文电能

公告编号：2021-035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晓倩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會議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主要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日。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对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5日